

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十届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十届三次会议于 2018 年 9 月 19 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 9 月 21 日以现场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会议现场地点为公司会议室。

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。其中，4 名董事现场出席，卢国纲、蔡海雄、孟兆胜、杜传利和魏建舟采用通讯方式表决。孙忠春董事长主持本次会议，公司监事会成员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会议以 9 票赞成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申请银行贷款的议案》。

会议同意公司向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信用贷款，额度不超过 2 亿元；授权公司总经理代表公司办理相关手续，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。

海马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2018 年 9 月 22 日